

证券代码：601088

证券简称：中国神华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82

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清远二期 3 号机组通过 168 小时试运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持股 67% 的控股子公司国能清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扩建工程项目（“清远二期”）3 号发电机组顺利通过 168 小时试运行，正式投入商业运营。

清远二期位于广东省清远市英德市沙口镇，规划建设 2 台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发电机组，是广东省“十四五”规划能源保障重点工程。项目采用高效清洁煤电技术，设计供电煤耗 262.23 克/千瓦时，可实现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及废水零排放。

目前，清远二期 4 号发电机组建设工作稳步推进，计划于 2026 年 2 月投运。项目全部投运后，将有效缓解所在区域能源供应压力，为粤港澳大湾区能源安全提供保障。

特此公告。

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

总会计师、董事会秘书

宋静刚

2025 年 12 月 30 日